

附件 1

中国传媒大学 2020 年艺术类本科招生考试 复试线上考试安排

01 播音与主持艺术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1 日至 13 日

【形体展示】拍摄正面全身及侧面全身影像，须各保持约 5 秒钟。

【自我介绍】自述姓名、我校准考证号、身高后，进行自我介绍。使用普通话，限时 2 分钟。

【有声语言艺术展示】自选内容，可以选择朗诵、曲艺（以说为主的曲艺形式，例如快板、评书、相声、琴书）、演讲、台词等。使用普通话，限时 1 分钟。

【新闻消息播读】自选内容，限 2019-2020 年的新闻。使用普通话，限时 1 分钟。

【脱稿新闻评述】自选社会新闻，对该新闻事件简要叙述并评论。须脱稿，使用普通话，限时 2 分钟。

【播音主持业务综合展示】自选节目类型和内容进行模拟主持，体现自身的主持能力和特色。使用普通话，限时 1 分钟。

【才艺展示】与播音主持相关的才艺，限时 1 分钟。（非必选）

要求：

- a) 考试时所处环境应保持安静，考试过程中应包含至少 5 秒钟面部特写镜头，应有抬头看镜头的画面；保证视频画面清晰、声音清楚。
- b) 考生须素颜出镜，不得化妆；人像轮廓、五官清晰，露出眉毛及耳朵；如佩戴框架眼镜须避免镜片反光，如佩戴隐形眼镜须为全透明款、不允许佩戴美瞳隐形眼镜；不佩戴过大的头饰、发饰、首饰等饰品。

c) 衣着得体，体现出基本的形体，无其他服装类型要求。

02 广播电视编导（电视编辑方向）

考试一：2020年7月11日14:00-15:10

【材料分析】根据给定的材料，完成写作。重点考查分析能力和写作能力。考生自备A4幅面白纸数张、黑色签字笔或圆珠笔。

考试二：2020年7月12日（考生须预约具体考试时间）

【自我介绍】限时1分钟。

【回答问题】高中所学知识。

【命题演讲】根据背景材料提示，进行命题演讲。考生自备草稿纸、笔。

03 广播电视编导（文艺编导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1日18:00-18:19

【策划构想阐述】根据命题要求，完成分析描述和策划构想。限时10分钟。

04 戏剧影视文学

不设线上考试。

05 戏剧影视导演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2日9:15-9:39

【规定情境即兴表演】根据命题要求完成个人即兴表演。限时1分钟。

【命题故事】根据命题要求，以口述的方式讲述故事。限时3分钟。

06 表演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2日16:20-17:49

【形象】根据语音提示完成形象录制。限时1分钟。

【朗诵】脱稿朗诵自备现代散文、诗歌。限时3分钟。

【语言表达】根据题目完成指定语言练习。限时 2 分钟。

【表演 1】根据命题完成单人即兴表演。限时 3 分钟。

【表演 2】根据命题完成单人即兴表演。限时 3 分钟。

【表演 3】根据命题完成单人即兴表演。限时 3 分钟。

【中外话剧独白】脱稿表演自选中外话剧独白。限时 3 分钟。（非必选）

【才艺展示】除考核内容之外的其他艺术特长展示。限时 3 分钟。（非必选）

要求：

- a) “形象”考试时，须穿着形体练功服。
- b) “中外话剧独白”考试时，可进行与人物形象相关的造型塑造，如服装、化妆、道具等，不作硬性要求。
- c) 须提前准备与“才艺展示”相关的工具、乐器、材料等。

07 摄影、08 影视摄影与制作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8:00-8:16

【图像分析】根据命题要求，以口述的方式完成图像分析。限时 8 分钟。

09 环境设计（光影空间艺术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8:30-9:00

【自我介绍】自述姓名、我校准考证号、年龄、就读学校、报考本专业的原因。限时 3 分钟。

【案例分析】根据命题要求，以口述的方式完成案例分析。限时 10 分钟。

1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

考试一：2020 年 7 月 11 日 12:30-14:00

【素描】用铅笔或炭笔完成。画具、画板等考试用具考生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

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考试二：2020 年 7 月 11 日 15:00-17:00

【命题创作】根据命题完成色彩创作一幅。考生自备工具，绘画工具不限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90 分钟。

11 视觉传达设计（广告设计方向）

考试一：2020 年 7 月 11 日 12:30-14:00

【素描】用铅笔或炭笔完成。画具、画板等考试用具考生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考试二：2020 年 7 月 14 日 14:00-15:30

【命题创作】要求画面创意突出、表现清晰，重点考查考生创意、创作能力，用色彩完成。考生自备工具，工具种类不限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12 动画

考试一：2020 年 7 月 11 日 12:30-14:00

【素描】用铅笔或炭笔完成。画具、画板等考试用具考生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考试二：2020 年 7 月 13 日 19:00-21:00

【故事漫画创作】根据命题构思故事并进行漫画绘制。考生自备 2 张草稿纸，绘画工具不限，材料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90 分钟。

13 动画（游戏艺术方向）

考试一：2020 年 7 月 11 日 12:30-14:00

【素描】用铅笔或炭笔完成。画具、画板等考试用具考生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

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考试二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20:00-21:30

【命题创作】根据命题完成设计创作。考生自备 2 张草稿纸，绘画工具不限，材料自备；考试用纸由我校统一寄送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14 数字媒体艺术（数字影像与网络视频方向）、15 数字媒体艺术（网络与智能媒体设计方向）、16 艺术与科技（数字娱乐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3 日 9:00-10:10

【专业素质考核】根据所给材料进行逻辑分析和设计创作。考生自备 A4 幅面白纸 3 张，圆珠笔或签字笔、铅笔、橡皮、直尺等文具。考试时长：60 分钟。

17 录音艺术（录音工程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13:00-13:23

【才艺展示】器乐、声乐均可。限时 5 分钟。

【物理基础知识问答】限时 4.5 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18 录音艺术（音响导演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11:20-11:52

【才艺展示】器乐、声乐均可。限时 5 分钟。

【视唱】二升二降。限时 1.5 分钟。

【专业素质考查】限时 4.5 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19 音乐学（音乐传播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2日9:50-10:22

【才艺展示】器乐、声乐、舞蹈均可。限时5分钟。

【视唱】一升一降。限时1.5分钟。

【专业素质考查】限时4.5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20 音乐学（音乐编辑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2日10:35-11:07

【才艺展示】器乐、声乐均可。限时5分钟。

【视唱】一升一降。限时1.5分钟。

【专业素质考查】限时4.5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21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（电子音乐方向）

考试时间：2020年7月12日13:40-14:28

【乐器演奏能力展示】单样或多样乐器展示，可任选乐曲片段。限时5分钟。

【视唱】三升三降。限时1.5分钟。

【音乐创作能力展示】考生可单选或多选下列技能展示，限时10分钟：

a) MIDI类音乐作品。考生须使用工程文件播放本人制作的音乐作品，并可配合同步制作与演奏。

b) 歌曲弹唱类作品。

c) 演奏原创或改编的其他音乐作品。

d) 其他音乐创作能力

【回答指定问题】 限时 2.5 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电脑、个人音乐作品、乐器、播放设备等。

22 音乐表演（声乐演唱方向）

（一） 复试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14:45-15:05

【声乐演唱】 自选演唱声乐作品一首，不限唱法。限时 5 分钟。

【视唱】 一升一降。限时 1.5 分钟。

要求：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（二） 三试考试时间：另行通知

【声乐演唱】 自选不同风格声乐作品两首，演唱方法不限。限时 10 分钟。

要求：不得穿演出服，不化浓妆；须提前准备考试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；允许其他人员现场钢琴伴奏，才艺展示结束后须离场。

S1 表演（音乐剧双学位班）

（一） 考试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2 日 15:20-16:00

【自我介绍】 自述姓名、我校准考证号、年龄、身高、体重、就读学校、报本考专业的原因。限时 2 分钟。

【声乐】 自选中外（中国和外国）歌曲各一首，且须音乐剧曲目和其他风格曲目各一首。每首曲目限时 2 分钟。

【中外戏剧独白】 自选中外（中国和外国）作品一段，完成单人戏剧独白表演，须脱稿。限时 3 分钟。

要求：

- a) 须提前准备“声乐”考试时所需的乐器、伴奏音乐、播放设备等。
- b) “中外戏剧独白”考试时，可进行与人物形象相关的造型塑造，如服装、化妆、道具等。

(二) 提交作品材料

【舞蹈】 自选中外（中国和外国）舞蹈或音乐剧舞蹈一段。限时 2 分钟。

【才艺展示】 除考试内容之外的其他艺术特长。限时 2 分钟。（非必选）

1. 拍摄要求：

- a) 录制视频仅可使用普通智能手机，禁止使用专业设备拍摄。
- b) 考生不能使用具有美颜、修图、滤镜等效果的手机软件进行拍摄；若使用自带美颜、修图等效果的手机拍摄，应关闭相关功能。视频作品应保持原始图像和声音，须画面清晰、声音清楚，不允许进行任何后期制作。
- c) 考生须素颜出镜，不得化妆；不能佩戴首饰。
- d) 录制“舞蹈”内容时，须拍摄个人全景（全身影像）；录制“才艺展示”时，除身体类别内容，如武术等，须拍摄个人全景（全身影像）；其他内容，如器乐等须拍摄个人中近景（腰部以上）。

2. 提交方式：

须于 7 月 12 日前通过线上考试系统提交。